

证券代码：688303

证券简称：大全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6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1日~2026年4月20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4.00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469,423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151%
实际回购金额	5,998.9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79元/股~27.18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5年4月21日，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合适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4.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4）。

二、 回购实施情况

1、2025年6月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5,313股，已回购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0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已实际通过本次回购计划回购公司股份2,469,423股，占公司总股本2,145,205,724股的比例为0.115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7.18元/股，最低价为18.79元/股，回购均价为24.2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88,993.1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内容。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照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4、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92,500,000	74.24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52,705,724	25.76	2,145,205,724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293,488	0.48	12,762,911	0.59
股份总数	2,145,205,724	100.00	2,145,205,724	100.00

注：1、本次回购前股份数量为截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数据，回购完成后股份数量为截至 2026 年 4 月 21 日数据。

2、本次回购期间内，公司控股股东 Daqo New Energy Corp.、实际控制人徐广福与徐翔，以及重庆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首发限售股 1,592,500,000 股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通过本次回购计划总计回购股份 2,469,423 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合适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使用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若公司未能将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暨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修改《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相关备案手续等工作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